

中国林学会文件

中林会组字〔2026〕77号

中国林学会关于开展 2026 年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 培育工程博士生专项计划候选人推荐的通知

各分会（专业委员会）、各团体会员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人才强国战略，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，大力培养优秀青年科技人才，充分发挥服务青年科技人才增长才干、拓宽眼界、提升能力等方面的积极作用，按照《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启动 2026 年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博士生专项计划的通知》（科协办发组字〔2026〕20 号）和《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博士生专项计划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有关要求，中国林学会将组织开展 2026 年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博士生专项计划（以下简称博士生专项计划）候选人推荐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支持条件

本计划是立足科协组织使命任务，整合政府和社会资源，面

向广大青年科技人员实施的能力提升项目，旨在帮助入选对象深入体察中国国情、扩大专业视野、了解社会需求。具体条件如下。

1.热爱祖国、遵纪守法、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，无违纪违法记录。

2.全日制在读博士研究生，原则上具有中国国籍、年龄不超过30周岁（按1996年8月31日实足年龄计算），距离毕业时间在2年以上。

3.支持对象为中国林学会学生会员。

4.有志于长期从事科技创新工作，勤奋学习、刻苦钻研，具有良好的学风和道德，无学术不端行为。

5.博士与硕士阶段的科研方向具有一定延续性、相关性或学科交叉性，学科专业为理学、工学、农学、医学、交叉学科等。

6.聚焦国家重大战略需求，瞄准关键核心技术、战略前沿、基础研究、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开展科研攻关。

7.在同等条件下，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，可优先推荐：

（1）省级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获得者或研究生阶段（含硕士、硕博连读、直博、普博）国家级奖学金获得者；

（2）曾在本领域高水平期刊上以第一作者（含共同第一作者）发表论文；

（3）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国家/国际发明专利授权。

8.曾入选本计划的博士生不得重复申请。

二、推荐渠道和推荐名额

中国林学会分会（专业委员会）、团体会员单位可进行推荐。

各分会（专业委员会）可推荐候选人1名且该候选人就读单

位须为中国林学会团体会员单位。

中国林学会副理事长团体会员单位可推荐候选人5名，常务理事团体会员单位可推荐候选人3名，理事团体会员单位可推荐候选人2名，普通团体会员单位可推荐候选人1名。

三、推荐程序及主要工作

1.积极动员。各推荐渠道积极转发本通知，动员本单位（本领域）博士研究生参与申报。

2.组织申报。各推荐渠道组织本单位（本领域）符合条件的博士生开展申报。候选人访问“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养工程服务平台”（以下简称服务平台，<http://kecaihui-tm-zz.cast.org.cn/match-page/qtgc>），注册账号并登录，在线填写《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养工程博士生专项计划推荐表》，上传有关附件材料，在线进行科研诚信承诺、上传导师意见和推荐意见等，凭“推荐码”提交至中国林学会（请各推荐渠道联系中国林学会组联部获取推荐码）。

通过中国林学会渠道申报的候选人，“推荐渠道类型”请选择“全国学会推荐”，“推荐渠道”和“第一意向培育学会”请选择“中国林学会”。候选人仅可通过一个推荐单位推荐。

3.审核把关。各推荐渠道审核博士生的《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养工程博士生专项计划推荐表》，审查个人承诺、导师意见、就读单位意见，核查博士生所获国家奖学金、优秀硕士毕业论文、优秀实践成果等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，严把推荐人选的政治关、能力关、品行关、学风关。

4.开展遴选。各推荐渠道按照《管理办法》及通知要求，经

专家评审、在就读单位公示不少于3天等程序，开展遴选推荐工作。

5.上报人选。经推荐渠道内部集体研究后，于2026年9月11日前将《推荐候选人一览表》（附件）发送至中国林学会组织部邮箱（含word和盖章扫描的pdf）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6.推荐工作主要依托服务平台开展。各推荐渠道无须系统操作，候选人须通过系统申报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1.坚持服务大局。推荐工作要坚持“四个面向”，锚定2035年建成科技强国目标，聚焦国家重大战略需求，重点面向“十五五”规划中关键核心技术、战略前沿领域、基础研究、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等开展推荐工作。关注具有较大发展潜力、立志长期从事科研工作的优秀博士生。

2.严把程序标准。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，切实维护推荐工作的严肃性与公信力。重点考察博士生从事科研工作意愿、科研创新能力、学术发展潜力，综合考量理想信念、学风道德、科学素养、责任担当，切实选拔一批信念坚定、潜心科研、甘于奉献的青年科技后备力量。对于科研失信行为，坚决“一票否决”。

3.深化“三位一体”育人模式。政治训练以强化思想引领为核心，提升入选者科技报国的理想信念。专业锻炼以高水平学术平台、跨界创新思维交流等为依托，助力入选者开拓学术视野、激发创新思维。社会历练以厚植家国情怀为基点，为入选者提供深入一线实践机会，提高解决实际问题能力。

4.拓展培育资源。中国林学会将通过整合高校、科研院所和

企业等多方资源，为入选者提供超越单一经费支持的综合培育生态，为结业的优秀入选者提供更长周期的培育服务。自本届起，入选者参与各级科协组织开展的培育活动，中国科协将予以一定的经费支持，具体范围和标准另行通知。取消试点期间试行的学术资助定额支持。

5.强化主体责任。中国林学会切实承担培育、跟踪服务主体责任，各分会（专业委员会）、各团体会员单位要积极创造条件开展各类培育活动，持续关注入选者科研学术成长情况，督促指导入选者完成培育事项，对因毕业等原因提前终止培育的情况应及时上报。支持对象应积极参加培育活动，完成规定的培育内容。

6.本计划的实施按照《管理办法》执行，与本通知不一致的以中国科协有关通知为准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中国林学会组联部

联系人：秦向华、秦仲、戴文澜

联系电话：010-62889136、62889113

电子邮箱：zulian@csf.org.cn

附件：推荐候选人一览表



附件

推荐候选人一览表

推荐渠道名称（盖章）：

序号	姓名	性别	出生日期 (YYYY/MM/DD)	政治面貌	本人手机号码	电子邮箱	年级	拟毕业日期	研究领域	攻读博士学校	导师姓名	中国林学会会员证号
1												
2												
...												

本渠道承诺，已对以上候选人进行严格审核，符合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博士生专项计划申报条件，无学术不端情况，道德品行良好，提交材料内容真实、准确，不涉及国家秘密及不宜公开信息。